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

### 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方数科”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申请银行贷款及担保事项的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纬华元”）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并委托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为北纬华元上述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作为北纬华元该笔贷款业务向担保人提供信用反担保。

本次审议事项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69393608U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4、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中核路3号院3号楼8层804室
- 5、法定代表人：汪逸
- 6、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 7、成立日期：2004年11月15日
- 8、营业期限：2004年11月15日至2034年11月14日
- 9、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基础软件服务；应

用软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北纬华元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1、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1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2月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
资产总额	173,943,790.43	158,856,906.44
负债总额	148,110,071.28	123,161,801.02
其中：银行贷款	77,632,050.96	47,563,618.75
流动负债	146,827,950.68	120,492,390.82
净资产	25,833,719.15	35,695,105.42
营业收入	67,382,231.74	141,977,223.93
营业利润	-25,607,609.91	9,821,380.52
净利润	-24,410,938.56	9,861,386.27

注：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 （一）反担保对象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336945323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长安兴融中心4号楼3层03B-03G

5、法定代表人：黄自权

6、注册资本：100230.8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1997年12月5日

8、营业期限：1997年12月5日至 2047年12月4日

9、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债券担保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投资。（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反担保对象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二）反担保对象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71,900.00	71.7344%
2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1,590.50	21.5408%
3	北京东方信达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	2.9332%
4	北京市谷财集团有限公司	1,360.00	1.3569%
5	北京华远担保有限公司	1,225.30	1.2225%
6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725.00	0.7233%
7	北京昌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90.00	0.4889%
合计		100,230.80	100.00%

公司与反担保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信用反担保。

2、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为一年。

3、担保事项：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并委托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北纬华元上述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为该笔贷款业务向担保人提供信用反担保。

其他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北纬华元共计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信用反担保。北纬华元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其日常经营有控制权，而且经营稳定。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北纬华元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为其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信用反担保，有助于解决其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促进北纬华元的生产发展，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

们同意公司为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

### **七、公司累计对外保数量**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议的对外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含本次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13%；除本次反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兴业证券认为：上述反担保事项已经立方数科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经发表独立意见予以认可，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立方数科为全资孙公司北纬华元提供反担保，有助于解决其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促进北纬华元的业务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综上，兴业证券对立方数科拟进行的上述反担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方数科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海桑

李圣莹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4日